

公 開 類		編 製 機 關	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
年 度 報	期間終了4.5個月內編報	表 號	1139-08-02-2

——澎湖——縣環境保護決算概況

——110——會計年度

一、單位決算—經資門合計

單位：千元

單 位 及 業 務 性 質 別		決算數總計	對特種基金之補助	對鄉鎮市公所清潔隊之補助 (僅縣政府環保局需填)
環 保 局 及 所 屬 單 位 歲 出 決 算	總 計	434,851	160	24,991
	一 般 行 政	28,659	—	—
	綜 合 計 畫	—	—	—
	研 究 發 展	—	—	—
	空 氣 品 質 保 護	—	—	—
	溫 室 氣 體 減 量 管 理	—	—	—
	噪 音 振 動 管 制	—	—	—
	水 質 保 護	26,787	137	—
	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	—	—	—
	廢 棄 物 管 理	227,591	23	24,243
	環境衛生及毒化物管理	60,540	—	748
	管制考核、稽查、檢驗及糾紛處理	—	—	—
	環 境 監 測 及 資 訊	—	—	—
	一 般 建 築 及 設 備	91,274	—	—
	其 他	—	—	—
鄉 鎮 市 公 所 清 潔 隊 歲 出 決 算 (僅縣政府環保局需填)		232,456		

公 開 類		編製機關	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
年 度 報	期間終了4.5個月內編報	表 號	1139-08-02-2

__澎湖__縣環境保護決算概況（續1）

__110__會計年度

二、單位決算－經常門

單位：千元

單 位 及 業 務 性 質 別		決算數總計	對特種基金之補助	對鄉鎮市公所清潔隊之補助 （僅縣政府環保局需填）
環 保 局 及 所 屬 單 位 歲 出 決 算	總 計	343,577	160	24,991
	一 般 行 政	28,659		
	綜 合 計 畫			
	研 究 發 展			
	空 氣 品 質 保 護			
	溫 室 氣 體 減 量 管 理			
	噪 音 振 動 管 制			
	水 質 保 護	26,787	137	
	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			
	廢 棄 物 管 理	227,591	23	24,243
	環境衛生及毒化物管理	60,540		748
	管制考核、稽查、檢驗及糾紛處理			
	環 境 監 測 及 資 訊			
	其 他			
鄉 鎮 市 公 所 清 潔 隊 歲 出 決 算 （僅縣政府環保局需填）		207,436		
環保局及所屬、鄉鎮市公所清潔隊污染防治附帶收入		392		

公 開 類	
年 度 報	期間終了4.5個月內編報

編製機關	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
表 號	1139-08-02-2

__澎湖__縣環境保護決算概況（續2）

__110__會計年度

三、單位決算－資本門

單位：千元

單 位 及 業 務 性 質 別		決算數總計	對特種基金之補助	對鄉鎮市公所清潔隊之補助 （僅縣政府環保局需填）
環 保 局 及 所 屬 單 位 歲 出 決 算	總 計	91,274	—	—
	一 般 行 政			
	綜 合 計 畫			
	研 究 發 展			
	空 氣 品 質 保 護			
	溫 室 氣 體 減 量 管 理			
	噪 音 振 動 管 制			
	水 質 保 護			
	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			
	廢 棄 物 管 理			
	環境衛生及毒化物管理			
	管制考核、稽查、檢驗及糾紛處理			
	環 境 監 測 及 資 訊			
	一 般 建 築 及 設 備	91,274		
	其 他			
鄉 鎮 市 公 所 清 潔 隊 歲 出 決 算 （僅縣政府環保局需填）		25,020		

公開類		編製機關	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
年度報	期間終了4.5個月內編報	表號	1139-08-02-2

——澎湖——縣環境保護決算概況（續3完）

四、附屬單位預算

——110——會計年度

單位：千元

來源用途別	空污基金	水污基金	廢棄物清除處理基金	環境教育基金	其他主管基金（__基金）
一、基金來源（A）	46,913	9,257	263	9,850	—
（一）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	31,515	2,178	—	—	—
1. 徵收或環保提撥收入	31,515	2,178	—	—	—
（1）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費收入	17,779				
（2）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防制費收入	9,967				
（3）移動污染源空氣污染防制費收入	3,769				
（4）非空污類徵收或環保提撥收入		2,178			
2. 其他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					
（二）政府撥入收入	15,247	7,015	232	9,435	—
1. 環保局撥款收入			232		
2. 環保署補助收入	15,247	7,015		9,435	
3. 其他政府撥入收入					
（三）財產及其他收入	151	64	31	415	—
1. 污染防治附帶收入		39		400	
2. 其他財產及其他收入	151	25	31	15	
二、基金用途（B）	28,885	7,027	—	9,822	—
（一）經常支出	28,885	7,027	—	9,822	—
1. 補助各鄉鎮市公所清潔隊業務費用（僅縣政府環保局需填）					
2. 提撥環境教育基金					
3. 其他經常支出	28,885	7,027		9,822	
（二）資本支出					
三、本期賸餘（短絀）（=A-B）	18,028	2,230	263	28	—

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機關首長 中華民國111年05月13日編製

主辦統計人員

資料來源：依據本縣（市）政府環境保護（資源）局及所屬、鄉鎮市公所清潔隊環境保護決算資料編製。

填表說明：1.本表編製1式3份，1份自存，1份送縣（市）政府主計處、1份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統計室。

2.「其他主管基金」係指表列基金以外之環保局主管基金，如焚化廠基金、機場噪音回饋基金等，請列舉並註明基金名稱。